证券代码:002790 证券简称:瑞尔特 公告编号:2024-067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郑永宽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申请,郑永宽先生由于个人原因,无法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职责,为了不影响公司董事会和相关委员会的正常运作,特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一职,同时辞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全部职务。辞职后,郑永宽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郑永宽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比不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因此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郑永宽先生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其作为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郑永宽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郑永宽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罗立国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并同时增补罗立国先生担任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公司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罗立国先生尚未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但承诺将尽快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相关培训证书。罗立国先生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能提交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辞职申请;

3、《独立董事候选人履历表》;

4、《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5、独立董事候选人参加培训的《承诺书》。

特此公告。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附: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罗立国先生: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管理学学士、法学硕士、管理学博士、法学博士后。现任厦门大学知识产权研究院副教授,兼任厦门大学"一带一路"研究院研究员、中国科学学与科技政策研究会、知识产权政策与管理专业委员会理事、厦门市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厦门知识产权法庭新兴技术调查官、厦门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珠海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福建品同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罗立国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2790 证券简称:瑞尔特 公告编号:2024-069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

提名人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罗立国先生 为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第 五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作为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第五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经通过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第 五 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四、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五、被提名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被提名人承诺将尽快参加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证书。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被提名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五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九、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二、被提名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八、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九、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一、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提名人郑重承诺:

一、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盖章):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90 证券简称:瑞尔特 公告编号:2024-070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对《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且应向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办理备案登记。

现将具体内容详细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经营范围

因公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拟增加部分产品种类,具体变更如下:

变更前的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卫生洁具制造;卫生洁具研发;卫生洁具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卫生陶瓷制品制造;卫生陶瓷制品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阀门和旋塞研发;阀门和旋塞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陶瓷制品加工制造;地板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技术玻璃制品制造;技术玻璃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家电零售;日用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家用视听设备销售;音响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贸易经纪;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消毒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卫生洁具制造;卫生洁具研发;卫生洁具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卫生陶瓷制品制造;卫生陶瓷制品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阀门和旋塞研发;阀门和旋塞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陶瓷制品加工制造;地板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技术玻璃制品制造;技术玻璃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家电零售;日用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家用视听设备销售;音响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贸易经纪;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消毒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一般项目:卫生洁具制造;卫生洁具研发;卫生洁具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卫生陶瓷制品制造;卫生陶瓷制品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阀门和旋塞研发;阀门和旋塞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陶瓷制品加工制造;地板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技术玻璃制品制造;技术玻璃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家电零售;日用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家用视听设备销售;音响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贸易经纪;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消毒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第十四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一般项目:卫生洁具制造;卫生洁具研发;卫生洁具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卫生陶瓷制品制造;卫生陶瓷制品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阀门和旋塞研发;阀门和旋塞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陶瓷制品加工制造;地板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技术玻璃制品制造;技术玻璃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家电零售;日用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家用视听设备销售;音响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贸易经纪;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消毒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它条款保持不变。

三、备案登记

拟向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备案登记的具体内容如下:

变更项目	原登记内容	申请备案登记内容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卫生洁具制造;卫生洁具研发;卫生洁具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卫生陶瓷制品制造;卫生陶瓷制品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阀门和旋塞研发;阀门和旋塞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陶瓷制品加工制造;地板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技术玻璃制品制造;技术玻璃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家电零售;日用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家用视听设备销售;音响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贸易经纪;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消毒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卫生洁具制造;卫生洁具研发;卫生洁具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卫生陶瓷制品制造;卫生陶瓷制品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阀门和旋塞研发;阀门和旋塞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陶瓷制品加工制造;地板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技术玻璃制品制造;技术玻璃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家电零售;日用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家用视听设备销售;音响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贸易经纪;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消毒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公司授权管理层办理经营范围、《公司章程》备案登记等程序事项。

特此公告。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90 证券简称:瑞尔特 公告编号:2024-071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决定于2024年11月13日召开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股东大会"或"会议"),现将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1月13日(星期三)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13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13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前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情况,则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年11月8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或列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亦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自然人股东本人不能亲自参加现场会议者,可以使用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样式文本详见附件2)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海沧区后祥路18号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一层会议室

9、出席现场会议须知

(1)事先会议登记:详见本通知"三、会议登记"

(2)当天携带文件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签发并加盖法人公章的授权委托书。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签发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3)到会日期时间:请出席会议人员于当天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达会场。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份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提案内容: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0月29日发布于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文件。

3、审议提示

其中,议案1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

议案1中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议案2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即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

(一)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4年11月12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登记地点:厦门市海沧区后祥路18号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公司证券事务部

(二)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信函登记、传真登记、电子邮件登记

(三)登记手续:

1、登记时向公司提交的资料文件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个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签发并加盖法人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在本公告通知的登记日期、时间内到达指定地点办理登记手续,并现场填写《股东大会出席登记表》(见附件3);

异地登记:通过信函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将上述资料文件、《股东大会出席登记表》的复印件或扫描件,于本公告通知的登记日期、时间届满前,送达至公司证券事务部,请于文件的显著位置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请发送后电话联系确认。

3、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后祥路18号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邮编:361028

联系人: 吴燕娥、丘福英

联系电话:0592-6059559 传真:0592-6539868

电子邮箱:rtplumbing@rtplumbing.com

4、会议注意事项:

1、会议期限预计半天,股东、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遭遇突发事件影响,则本次会议议程另行通知。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五、备查文件

1、《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附: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样式文本

3、《股东大会出席登记表》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表决时,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90

2、投票简称:瑞尔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1月13日的交易时间,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1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1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本委托人(名称/姓名): 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以本人名义按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份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委托书经自然人股东签字、受托人签字后生效;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人股东加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受托人签字后生效,直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效力终止。

委托人(签字)/委托人(法人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委托人(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_委托人持股性质:______委托人持股数:_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_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_

签发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3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电子邮件		传真号码	
备 注			

证券代码:002790 证券简称:瑞尔特 公告编号:2024-065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67,330,278.61	-0.93%	1,709,838,312.50	10.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373,188.63	-43.43%	126,340,886.96	-28.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561,235.08	-43.40%	112,865,071.44	-30.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24,150,832.78	-58.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47	-43.42%	0.3023	-28.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47	-43.42%	0.3023	-28.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	-1.45%	5.99%	-2.8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81,971,174.57	2,694,208,111.23	-4.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094,071,501.95	2,080,149,046.65	0.6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46,567.98	-2,027,935.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065,385.93	9,436,622.2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439,343.85	8,736,876.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0,000.00	-378,114.4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41.85	188,690.62	
减:所得税影响额	546,546.57	2,481,845.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03.53	-1,522.08	
合计	2,811,953.55	13,475,815.5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4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邓光荣	境内自然人	12.50%	52,224,000.00	39,168,000.00	不适用	0
罗远良	境内自然人	12.50%	52,224,000.00	39,168,000.00	不适用	0
王兵	境内自然人	12.50%	52,224,000.00	39,168,000.00	不适用	0
张剑波	境内自然人	12.50%	52,224,000.00	39,168,000.00	不适用	0
王伊娜	境内自然人	2.94%	12,288,000.00	0	不适用	0
庞愿	境内自然人	2.94%	12,288,000.00	0	不适用	0
张爱华	境内自然人	2.94%	12,288,0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73%	11,408,487.00	0	不适用	0
罗金辉	境内自然人	2.57%	10,752,000.00	0	不适用	0
谢桂琴	境内自然人	2.21%	9,216,000.00	0	不适用	0
邓佳	境内自然人	2.21%	9,216,000.00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邓光荣	13,05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56,000.00
罗远良	13,05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56,000.00
王兵	13,05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56,000.00
张剑波	13,05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56,000.00
王伊娜	12,28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88,000.00
庞愿	12,28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88,000.00
张爱华	12,28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88,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408,487.00	人民币普通股	11,408,487.00
罗金辉	10,75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752,000.00
谢桂琴	9,2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216,000.00
邓佳	9,2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216,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上述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中,持股10%以上的股东罗远良先生、张剑波先生、王兵先生、邓光荣先生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其中罗远良先生系罗金辉之父亲、系谢桂琴女士之配偶;张剑波先生系张爱华女士之儿子;邓光荣先生系邓佳之父亲;王兵先生系庞愿女士之配偶、系王伊娜之父亲。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38,979,669.12	587,769,386.1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5,000,000.00	591,693,860.92
衍生金融资产	0.00	
应收票据	82,685,440.87	111,917,731.11
应收账款	312,431,777.63	337,528,416.68
应收款项融资	43,785,971.84	35,239,317.76
预付款项	45,895,729.51	19,216,002.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481,603.28	6,735,541.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9,100,049.65	368,797,901.9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1,477,777.36	10,535,827.27
流动资产合计	1,979,838,019.26	2,069,433,985.9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155,855.59	1,412,819.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固定资产	473,896,273.39	499,059,767.69
在建工程	10,265,928.90	5,480,280.4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593,799.42	19,563,948.16
无形资产	67,146,163.09	67,461,410.9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834,657.45	834,657.45
长期待摊费用	383,243.69	747,410.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128,513.33	20,241,441.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728,720.45	9,972,389.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2,133,155.31	624,774,125.26
资产总计	2,581,971,174.57	2,694,208,111.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应付票据	0.00	
应付账款	178,333,392.58	281,009,490.46
预收款项	0.00	
合同负债	68,269,834.50	97,637,413.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3,270,332.09	82,221,420.24
应交税费	13,671,827.66	11,336,916.56
其他应付款	11,186,998.06	8,219,693.0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580,970.55	6,491,860.63
其他流动负债	53,006,493.02	35,128,871.29
流动负债合计	424,319,848.46	522,045,666.1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0.00	24,600,000.00
应付债券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永续债	0.00	
租赁负债	6,971,038.94	12,344,326.88
长期应付款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0.00	
递延收益	17,958,683.89	20,993,953.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542,799.72	45,057,696.93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472,522.55	102,995,976.90
负债合计	492,792,371.01	625,041,643.0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7,872,300.00	417,872,300.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永续债	0.00	
资本公积	457,017,238.59	457,017,238.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92,718.58	604,623.45
专项储备	0.00	
盈余公积	177,440,888.58	177,440,888.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41,048,356.20	1,027,213,996.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94,071,501.95	2,080,149,046.65
少数股东权益	-4,892,698.39	-10,982,578.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89,178,803.56	2,069,166,468.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81,971,174.57	2,694,208,111.23

法定代表人:罗远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绍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小琴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09,838,312.50	1,546,108,946.91
其中:营业收入	1,709,838,312.50	1,546,108,946.9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99,540,920.09	1,361,245,419.10
其中:营业成本	1,222,958,186.77	1,105,365,137.2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580,216.37	12,697,597.34
销售费用	220,875,941.09	123,731,734.51
管理费用	79,899,468.50	87,713,996.95
研发费用	71,039,841.58	54,995,053.47
财务费用	-6,812,734.22	-23,258,100.37
其中:利息费用	3,255,614.48	1,098,849.10
利息收入	10,456,503.55	11,529,910.38
加:其他收益	21,982,514.53	9,104,703.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89,912.94	6,684,687.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648,611.04	-204,101.8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1,561,406.3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660.75	-287,980.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78,191.97	-2,379,251.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7,877.91	1,973,136.7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9,099,166.57	198,397,417.15
加:营业外收入	5,995.62	15,923.58
减:营业外支出	2,421,980.27	81,944.1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6,683,181.92	198,331,396.62
减:所得税费用	11,610,645.14	24,283,934.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072,536.78	174,047,462.0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072,536.78	174,047,462.0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340,886.96	175,847,951.8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8,350.18	-1,800,489.7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5,894.42	-202,601.1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8,095.13	-164,136.2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8,095.13	-164,136.2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8,095.13	-164,136.28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799.29	-38,464.91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5,178,431.20	173,844,860.8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6,428,982.09	175,703,109.2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50,550.89	-1,858,248.4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023	0.42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023	0.420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法定代表人:罗远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绍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小琴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92,997,851.97	1,532,555,046.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328,204.09	11,823,413.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510,410.65	29,985,138.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8,836,466.71	1,574,363,598.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71,137,297.47	742,615,511.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0,726,329.47	327,120,825.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670,355.68	73,561,398.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151,651.31	134,305,931.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4,685,633.93	1,277,603,66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150,832.78	296,759,931.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13,462,500.00	921,4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559,599.88	77,928,314.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5,810.00	614,826.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1,137,909.88	999,943,141.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269,112.80	61,076,521.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895,000,000.00	885,569,075.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3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20,072,08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7,269,112.80	996,717,676.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868,797.08	3,225,464.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9,026.75	4,640,168.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9,026.75	4,640,168.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	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4,376,313.75	83,579,9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36,004.49	11,306,059.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512,318.24	95,085,959.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723,291.49	-90,445,791.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86,060.86	10,115,163.9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210,277.51	219,654,769.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7,769,386.17	554,186,159.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8,979,663.68	773,840,929.18

(二)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特此公告。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90 证券简称:瑞尔特 公告编号:2024-063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召集。2024年10月22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2024年10月28日10时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0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缺席会议的董事0人。会议由董事长罗远良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议案一《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发布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并同时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审议议案二《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发布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同时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3、审议议案三《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发布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同时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议案四《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份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份管理制度》全文与本决议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议案五《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与本决议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同时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议案六《关于召开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召开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与本决议同日发布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同时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三、备查文件

1、《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90 证券简称:瑞尔特 公告编号:2024-064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召集。2024年10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2024年10月28日14时,在厦门市海沧区后祥路18号公司会议室召开现场会议。

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其中,委托出席的监事0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0人),超过半数。缺席会议的监事0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崔静红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议案一《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发布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并同时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审议议案二《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经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与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匹配,有利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

《关于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发布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同时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三、备查文件

1、《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29日